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舜天船舶 公告编号:2014-057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25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发给公司七名董事,会议于2014年8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军民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规定的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18,868万股。在该发行范围内,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十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对象范围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者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具体发行对象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等原则协商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按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4年8月7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即不低于8.48元/股。(公司已于2014年7月14日实施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并已除权除息,前述价格8.48元/股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调整,并根据不同调整方式的最高价格确定。)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在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限售期满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1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将投入实施已签署的机动船建造合同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船型	预计投资总额	本次拟募集资金投入
实施已签署的机动船建造合同项目	64000DWT散货船23#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4#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5#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6#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7#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8#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9#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30#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31#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32#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33#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34#	15,605.69	7,000.00
	2350TEU双燃料集装箱船1#	23,518.89	11,500.00
	2350TEU双燃料集装箱船2#	23,518.89	11,500.00
	2350TEU双燃料集装箱船3#	23,518.89	11,500.00
	2350TEU双燃料集装箱船4#	23,518.89	11,500.00
小计		281,343.80	13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合计		–	160,00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利用募集资金数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大于拟利用募集资金数量,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用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金额及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有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7日刊登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14-059)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并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和保荐协议、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资产转让协议、增资协议、合作协议等;

2、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具体的发行时机、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最终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具体申购办法等具体事宜;

3、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材料;

4、如国家对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有关政府部门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及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新股事宜;

5、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作适当调整;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根据有关管理部门要求和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实施情况,对《公司章程》中关于股本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报请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核准或备案;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事宜;

8、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及锁定的相关事宜;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它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之情形时,决定本次发行延期实施;

10、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它一切事项;

11、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后,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事项尚未办理完成,且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故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舜天船舶 公告编号:2014-058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25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发给公司三名监事,会议于2014年8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晓林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规定的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18,868万股。在该发行范围内,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十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对象范围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者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具体发行对象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等原则协商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按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4年8月7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即不低于8.48元/股。(公司已于2014年7月14日实施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并已除权除息,前述价格8.48元/股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调整,并根据不同调整方式的最高价格确定。)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在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限售期满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1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将投入实施已签署的机动船建造合同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船型	预计投资总额	本次拟募集资金投入
实施已签署的机动船建造合同项目	64000DWT散货船23#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4#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5#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6#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7#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8#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29#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30#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31#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32#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33#	15,605.69	7,000.00
	64000DWT散货船34#	15,605.69	7,000.00
	2350TEU双燃料集装箱船1#	23,518.89	11,500.00
	2350TEU双燃料集装箱船2#	23,518.89	11,500.00
	2350TEU双燃料集装箱船3#	23,518.89	11,500.00
	2350TEU双燃料集装箱船4#	23,518.89	11,500.00
小计		281,343.80	13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合计		–	160,00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利用募集资金数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大于拟利用募集资金数量,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用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金额及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有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7日刊登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14-059)。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舜天船舶 公告编号:2014-059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1年7月20日签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25号文《关于核准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11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共计人民币818,07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33,288,829.00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784,781,171.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1年8月5日到位,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179号验资报告。2011年度使用募投资金661,424,425.35元,其中承诺投资项目资金331,424,425.35元, 补充流动资金330,000,000.00元;2012年度使用募投资金455,903,239.69元,全部用于承诺投资项目。2011年度使用的补充流动资金330,000,000.00元已于2012年3月13日全额归还到募投账户(详见公司于2012年3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归还公告》)。2013年1月至12月使用募投资金4,055,978.35元,全部用于承诺投资项目。2014年3月31日募投账户余额为104.61元。截止2014年3月31日,净募集资金扣除募投项目实际应支付金额后余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相差6,602,663.56元,其中3,010,589.00元系本公司应由专项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由公司自有账户支付; 3,591,788.00元为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已扣除手续费);86.56元系本公司应由专项账户支付的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而未支付的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转入募投账户支付询证函收费200.00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及存放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订了《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于2008年03月26日经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工商银行南京汉府支行、浦发银行南京莫愁支行、中国银行南京雨花支行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止 2014年 3 月 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账号	资金用途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1	工商银行南京汉府支行	4301015819100279688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船坞及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230,551,760.00	0.00
2	浦发银行南京莫愁支行	93160155260000326	船台改造项目、船坞及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202,160,000.00	104.61
3	中国银行南京雨花支行	471558589777	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船坞及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357,180,000.00	0.00
合 计				789,891,760.00	104.61

上述初始存放金额含发行费用(不含保荐承销费)5,110,589.00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478.1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9,138.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554.3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37%		2011年			33,142.44	
					2012年			45,590.32	
					2013年			405.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6,334.00	21,772.57	22,128.03	36,334.00	21,772.57	22,128.03	355.46	2012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	船台改造项目	船台改造项目	33,107.00	16,044.17	16,303.68	33,107.00	16,044.17	16,303.68	259.51	
3	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61,674.00	23,107.04	23,107.98	61,674.00	23,107.04	23,107.98	0.94	
4	船坞、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	船坞、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		9,001.52	9,031.20		9,001.52	9,031.20	29.68	
5	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8,552.82	8,567.47		8,552.82	8,567.47	14.65	
合计			131,115.00	78,478.12	79,138.36	131,115.00	78,478.12	79,138.36	660.24	

2、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的议案》。根据原募投项目建设情况,公司预测,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募集资金将有约17,564万元节余,因发展需要,同时为了有效利用募集资金,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17,554万元投入船坞、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和综合配套设施项目。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之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基本情况》之(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及(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计划分配金额363,340,000.00元、船台改造项目计划分配金额331,070,000.00元、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计划分配金额616,740,000.00元,合计1,311,150,000.00元。本次发行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784,781,171.00 元,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投资需求,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解决。鉴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内容及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净募集资金按照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11年第一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进行分配。根据议案,变更前募投项目为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225,441,171.00元、船台改造项目202,160,000.00元、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357,180,000.00元,变更前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784,781,171.00元。变更后,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变更为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217,725,671.00元, 占变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27.74%;船台改造项目160,441,700.00元,占变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20.45%;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231,070,400.00元,占变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29.44%;变更后新增两个募投项目,其中船坞、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承诺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90,015,200.00元,占变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11.47%;综合配套设施项目承诺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85,528,200.00元,占变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10.90%。变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784,781,171.00元。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单位: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63,340,000.00	217,725,671.00	221,280,298.13	−3,554,627.13	见批注
船台改造项目	331,070,000.00	160,441,700.00	163,036,814.56	−2,595,114.56	
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616,740,000.00	231,070,400.00	231,079,790.42	−9,390.42	
船坞、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		90,015,200.00	90,312,019.30	−296,819.30	
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85,528,200.00	85,674,720.98	−146,520.98	
合 计	1,311,150,000.00	784,781,171.00	791,383,643.39	−6,602,472.39	

批注: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与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相差6,602,472.39元,其中3,010,589.00元系本公司应由专项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由公司自有账户支付; 3,591,788.00元为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已扣除手续费);104.61元为募投账户截止2014年3月31日余额;企业以自有资金转入募投账户支付询证函收费200.00元。

项目总投资为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本次发行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784,781,171.00 元,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投资需求,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4、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在前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截至2011 年7月 31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263,371,386.56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截至2011年7月31日止募集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2,413,035.34
船台改造项目	68,952,539.84
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92,005,811.38
合 计	263,371,386.56

根据《招股说明书》、《关于以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0年12月31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2011年1-7月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1年9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2011年1-7月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截止至2011年9月16日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263,371,300.00元,剩余86.56元,截止2014年3月31日,应由专项账户支付的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部分尚未支付。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资金金额263,371,386.56元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1890号《关于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保荐意见。(详见2011年9月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独立意见》)。

5、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总额为人民币330,000,000.00元(其中来自于“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金额为60,000,000.00元,来自于“船台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金额为80,000,000.00元,来自于“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金额为190,000,000.00元), 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1年09月16日经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公司于2011年9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募投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30,000,000.00元于2011年9月23日从募投账户转出,2012年3月13日归还至募投账户。(详见公司于2012年3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归还公告》)

6、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截止2014年3月31日,募投资金账户未使用金额为104.61元,用于补充公司业务营运资金。

7、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万元/年)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1-3月		
1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8.76%	8,432.00	1,891.53	2,377.27	0	0	4,268.80	否
2	船台改造项目		6,563.00						
3	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12,975.00						
4	船坞、舾装码头技术改造工程		39,318.00						
5	综合配套设施项目		–						
合计		38.76%	67,288.00	1,891.53	2,377.27	0	0	4,268.80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的主要原因如下:

1、造船行业整体持续低迷

全球造船市场于2008年初达到行业顶峰后,在2008年金融危机的直接影响下,从2008年下半年开始经历了超过5年的行业低谷期。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是2008年3月制定的,当时全球造船市场正处于高峰期,其中的预期收益也是基于当时船舶订单价格来测算的。而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2011年8月,募投项目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2012年底。在行业低谷期,公司船舶订单价格和新接订单均出现不同程度下降;船东预付款条件恶化,融资成本上升,资金压力较大,使得公司收益下降。

2、人民币汇率持续走高

公司在建机动船产品全部出口,销售货款均以美元或欧元结算。从2008年以来,人民币汇率持续走高,这对公司机动船业务的盈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3、公司主动降低船舶产量

在行业低谷期,新船订单价格下降幅度很大,新船订单几乎没有盈利,甚至亏损。对此,公司主动减少新接订单量和船舶产量,以避免亏损订单给公司后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公司新接订单和产量的下降使得收入下降。

综上,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的实际收益未达到预期。不过从2014年初以来,全球造船市场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回升,公司也抓住该机遇新接订单约15亿元美元,较2013年有了大幅好转,产量也同比大幅增加。公司预计随着造船市场的好转以及自身管理水平的提升,前次募投项目在未来实现的收益将逐步好转。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1、2011年度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011年度募投专户投入金额	2011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船体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25,441,171.00	114,962,592.50	114,406,597.50	−555,995.00	见批注
船台改造项目	202,160,000.00	93,360,581.10	90,189,170.00	−3,171,411.10	
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357,180,000.00	123,101,251.75	126,828,657.85	3,727,406.10	
合 计	784,781,171.00	331,424,425.35	331,424,425.35	0	

批注:2011年度募投专户投入金额与2011年度实际投入金额的差异为募集资金账户串户支付部分,现将差异金额调整至相对应的募投项目。

2、《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正文及附表中募投项目“造船设施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名称表述不当,更正为“造船设施综合改造项目”,该项目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核算、披露,名称更正对该募投项目及其他募投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等其他报告内容无影响;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部分,“以募集资金263,371,386.56元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自筹资金 ”更正为“以募集资金263,371,300.00元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自筹资金”,对附表1的其他内容无影响;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而非人民币万元,对附表2的其他内容无影响。

六、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A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舜天船舶 公告编号:2014-060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由于该事项当时尚未确定,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31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54)

2014年8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